

忻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忻建办函〔2024〕11号

关于征集忻州市建设工程造价专家库专家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造价队伍建设，充分发挥专业人员技术优势，提高全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工作水平，经研究，决定组建我市建设工程造价专家库，现就征集专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范围

面向全市各相关行业行政主管部门，房地产开发企业，设计、施工、咨询、监理、科研、高校等单位征集专家人选。

二、推荐条件

（一）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热爱工程造价工作，遵纪守法，客观公正，具有较强的议事能力。

（二）具备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，从事相关工程造价专业工作满5年，具有较高的技术和学术水平。

（三）年龄在60周岁以下，身体健康，能够承担和完成委托的建设工程造价相关工作。

三、专家库设置

专家库技术专业包括土木建筑（建筑、装饰、市政）、安装（给排水、采暖、电气）及其他（园林、仿古）等。

四、征集方式和时间

按照个人自愿和单位推荐的原则，凡符合条件的申报人均可填写申请表，并经所在单位审核盖章，将所有 PDF 资料发送至市建设科技和标准定额中心对申报人进行资格审核，经市住建局人事科备案后入选专家库，向社会公布。

受理时间：2024 年 6 月 30 日前。

五、申报材料

- (一) 造价专家申请表（含电子照片）。
- (二) 身份证、资格证、注册证等扫描件。
- (三) 在工程造价领域取得的主要成果资料。

六、专家职责

(一) 为全市工程造价管理项目立项、评估、科学论证、技术咨询等提供专业技术服务。

(二) 为全市建筑工程新技术、新工艺的推广应用，指导编制、审核、评价提供专业技术服务。

(三) 为推荐、培养后备相关专业人才提供信息，促进我市工程造价人才信息储备。

(四) 受委托对工程造价成果文件、工程材料价格等进行审核审查，协调解决工程造价纠纷。

(五) 参与我市工程造价管理政策的研究制定等工作。

七、专家库管理

(一) 我市建设工程造价专家库实行动态管理，在库专家信息，每 3 年更新一次，对表现突出的，将优先推荐为省市有关部门联系的优秀专家。

(二) 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调出专家库：

- 1、触犯法律,被追究法律责任的;
- 2、严重违纪、违规影响专家队伍声誉的;
- 3、不服从组织纪律约束、长期无法履职工作的;
- 3、个人《申请表》信息、履职工作中有弄虚作假的。

(三) 因受法律处罚调整出专家库的,不可再申请;其他调整出专家库的人员,3年内不得再申请。

(四) 对弄虚作假的,其行为记入个人诚信档案。

联系人: 秦婧

联系邮箱: xzzjg1@163.com

联系电话: 0350-3140008

附件: 建设工程造价专家申请表.xls

忻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4年3月18日



附件 1:

建设工程造价专家申请表

姓 名		性 别		贴照片
籍 贯		出生年月		
民 族		党 派		
身份证号				
工作单位 及职位				
从事工程造价年限、技术职称				
注册造价师证书编号				
学历 1		毕业院校		
学历 2		毕业院校		
通信地址			电子邮箱	
联系电话			其它联系 方式	
申请专业（对应打“√”）				
土建： 1、建筑 2、装饰 3、市政		安装： 4、给排水 5、采暖 6、电器		其他： 7、园林 8、仿古
主要工作业绩				

注：工作业绩栏可根据需要增加。